

四川省食品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

企 业 名 称		松潘森林莱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		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松潘县青云镇雄山村2组115号附33号			
法定 代表人或 负责人		姚洪军			
企 业 标 准 名 称		干制食用菌	标 准 编 号		Q/SSL0003S-2025
标准发布日期		2025-05-16	标准实施日期		2025-05-25
食 品 类 别		食用菌制品			
是否为集团公司 备案		否			
适 用 单 位		松潘森林莱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食 品 安 全 相 关 内 容	严于食品 安全国家 标准或四 川省食品 安全地方 标准的情 况	指标项目	依据的食 品安全国 家标准或 四川省食 品安全地 方标准	食品安全国家（地 方）标准中的指标 限值	企业标准中的指标 限值
		铅（以Pb计）	GB 2762 《食品安 全国家标 准 食品 中污染物 限量》	食用菌及其制品 （双孢菇、平菇、 香菇、榛蘑、牛肝 菌、松茸、松露、 青头菌、鸡枞、鸡 油菌、多汁乳菇、 木耳、银耳及以上 食用菌的制品除 外）：≤0.5 双孢菇、平菇、香 菇、榛蘑及以上食 用菌的制品：≤0.3 牛肝菌、松茸、松 露、青头菌、鸡枞、 鸡油菌、多汁乳菇 及以上食用菌的制 品：≤1.0 木耳及其制品、银 耳及其制品：≤1.0 （干重计）	食用菌及其制品 （双孢菇、平菇、 香菇、榛蘑、牛肝 菌、松茸、松露、 青头菌、鸡枞、鸡 油菌、多汁乳菇、 木耳、银耳及以上 食用菌的制品除 外）：≤0.45 双孢菇、平菇、香 菇、榛蘑及以上食 用菌的制品：≤0.27 牛肝菌、松茸、松 露、青头菌、鸡枞、 鸡油菌、多汁乳菇 及以上食用菌的制 品：≤0.90 木耳及其制品、银 耳及其制品：≤0.9 （干重计）

其他说明	无
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	企业标准中其他食品安全相关内容是否符合相应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及相关规定。 ☒ 符合 ☐ 不符合
企业自我承诺： 本企业对所报的企业标准文本、备案登记表及其他备案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如有不实之处，本企业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企业（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5 年 05 月 21 日	

备注：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该企业标准备案自动失效。（一）发现企业标准不符合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标准等规定的；（二）发现企业在备案中弄虚作假的；（三）企业主动申请废止企业标准的；（四）其他依法应当废止企业标准的。